

关于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
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
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关于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20）第 110ZA5698 号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股份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华联股份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0）第 110ZA8070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华联股份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华联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华联股份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华联股份公司实施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19 年度华联股份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华联股份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雷励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永学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19年初占用 资金余额	2019年度占用累计发生 金额(不含利息)	2019年度往来累计发生 金额(不含利息)	2019年度占用资 金的利息(如有)	2019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19年期末占 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相同的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20.00	4,601.15	4,601.15	--	4,601.15	--	-- 租赁费、管理费	经营性往来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相同的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1,834.37	450.35	450.35	--	450.35	20.00	-- 垫付水电费、租赁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相同的控股股东	应收保理款	6,631.76	6,631.76	6,631.76	--	6,631.76	--	-- 保理融资	经营性往来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相同的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2.30	2.30	2.30	--	2.30	--	-- 物业管理费	经营性往来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相同的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110.29	110.29	110.29	--	110.29	110.29	-- 垫付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广州北华联设备采购有限公司	广州北华联设备采购有限公司	广州北华联设备采购有限公司	广州北华联设备采购有限公司	广州北华联设备采购有限公司	广州北华联设备采购有限公司	相同的控股股东	预付账款	38.79	38.79	38.79	--	38.79	38.79	-- 预付设备款	经营性往来
	安徽华联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安徽华联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安徽华联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安徽华联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安徽华联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安徽华联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7,914.23	3,607.39	3,607.39	--	91.83	3,515.57	注1	非经营性往来
	包头市鼎盛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包头市鼎盛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包头市鼎盛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包头市鼎盛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包头市鼎盛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包头市鼎盛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435.00	60,195.64	60,195.64	--	60,850.52	27,259.36	注1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华富天地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华富天地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华富天地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华富天地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华富天地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华富天地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435.00	685.28	685.28	456.25	--	4,100.28	注1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慧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慧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慧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慧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慧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慧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833.99	3.46	3.46	--	--	3.46	注1	非经营性往来
	成都华联弘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华联弘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华联弘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华联弘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华联弘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华联弘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227.64	147.07	147.07	--	332.51	2,648.56	注1	非经营性往来
	海南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海南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海南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海南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海南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海南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861.48	4,825.66	4,825.66	--	8,053.30	--	-- 注1	非经营性往来
	恒天嘉信(宁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恒天嘉信(宁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恒天嘉信(宁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恒天嘉信(宁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恒天嘉信(宁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恒天嘉信(宁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916.93	15,324.56	15,324.56	707.55	--	15,324.56	注1	非经营性往来
	华联(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华联(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华联(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华联(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华联(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华联(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472.48	17,472.48	17,472.48	210.23	34,333.97	--	-- 注1	非经营性往来
	山西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山西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山西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山西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山西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山西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916.93	5,083.07	5,083.07	--	10,000.00	--	-- 注1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隆都天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隆都天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隆都天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隆都天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隆都天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隆都天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365.26	36,918.50	36,918.50	--	4,070.00	38,213.76	注1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旭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旭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旭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旭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旭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旭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5,617.40	9,571.44	9,571.44	2,071.44	10,000.00	35,188.84	注1	非经营性往来
	沈阳广盛鑫源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广盛鑫源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广盛鑫源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广盛鑫源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广盛鑫源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广盛鑫源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845.01	20,537.77	20,537.77	--	25,012.07	11,370.71	注1	非经营性往来
	银川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银川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银川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银川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银川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银川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5,548.84	25,548.84	--	322.26	25,226.58	注1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兴联顺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兴联顺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兴联顺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兴联顺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兴联顺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兴联顺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2	其他应收款	--	1,400.49	1,400.49	--	1,400.49	--	-- 往来款及代付部分员工工资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海融兴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海融兴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海融兴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海融兴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海融兴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海融兴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2	其他应收款	--	1,265.65	1,265.65	--	1,265.65	--	-- 往来款及代付部分员工工资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华联回龙观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回龙观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回龙观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回龙观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回龙观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华联回龙观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注2	其他应收款	--	2,765.82	2,765.82	--	2,695.30	70.52	-- 往来款及代付部分员工工资	非经营性往来
	内江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内江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内江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内江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内江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内江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注3	其他应收款	--	312.15	312.15	--	312.15	--	-- 往来款及代付部分员工工资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117,871.32	217,479.93	217,479.93	3,445.48	172,259.97	163,091.28		

注1: 对子公司的非经营性往来主要为代垫工程款或拨付的往来款。

注2: 本公司于2016年向上海万国轻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的北京海融兴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51%、北京华联回龙观购物中心有限公司(由北京龙天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更名而来)51%及北京兴联顺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51%股权。此三家公司的普通合伙人均为西藏长山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大股东合营企业)、主要有限合伙人均为本公司参与部分劣后投资的长山兴(青岛)商业资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由于此三家企业委托本公司负责运营管理,因日代付商场员工工资和往来款形成资金往来。

注3: 内江华联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原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于2018年分别向汉合江阳(北京)商业发展有限公司、FUCHSIA(CHINA) MALL PTE.LTD转让所持有的100%股权。股权转让后,本公司受托负责门店运营管理,因日常代付商场员工工资和往来款形成资金往来。

本表已于2020年4月27日获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徐志军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娟



姓名 赵强
Full name 赵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11-2
Date of birth 1982-11-2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72925198211020394
Identity card No. 27292519821102039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 3月 20日
2007年 3月 20日

证书编号: 110001590134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90134

所在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 11月 20日
Date of Issue 2007年 11月 20日

姓名: 赵强
证书编号: 110001590134
this renewal for 2013

年 月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
CPA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6月 29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单位
CPA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6月 29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仅限个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刘永学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4-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北中盛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62119730430753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CPA任源强检验合格
 BICPA
 2016 is valid for 2017
 合格
 this document is valid for
 姓名：刘永学
 证书编号：130600080004

CPA任源强检验合格
 BICPA
 2015
 2014
 2013

姓名：刘永学
 证书编号：130600080004

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北中盛信达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北京分所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证书序号: NO. 0198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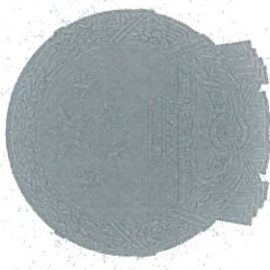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20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2020年02月04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